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和胜股份

股票代码：002824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炯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街道弈翠园紫马岭路**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4月23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 年修订）》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履行了其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备查文件.....	12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金炯
上市公司、和胜股份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金炯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股份以及因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书中，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金炯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

住所和通讯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街道弈翠园紫马岭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任职情况：现任和胜股份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履职过程中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3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二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个人资金需要而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以及上市公司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本总体增加而导致的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根据 2021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80 天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减持数量不超过 3,42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39%）。本报告书签署日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减持计划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除前述减持计划涉及的减持安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及自身状况，决定是否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和胜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13,203,53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当时总股本（120,000,000 股）的 11.00%。2017 年 6 月 16 日，上市公司实施完毕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0,000,000 股增加至 180,0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同比增加至 19,805,298 股，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为保持可比性，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均系按转增后情况填列。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以及上市公司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本总体增加引起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截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比例累计减少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和胜股份 11,020,728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183,537,030 股）的 6.00%，仍是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当时总股本（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金炯	大宗交易	2018 年 5 月 24 日	1,720,000	180,000,000	0.96%
	大宗交易	2020 年 2 月 21 日	730,000	183,614,800	0.40%
	集中竞价	2020 年 5 月 6 日	1,835,370	183,537,030	1.00%
	集中竞价	2020 年 9 月 10 日	100	183,537,030	0.00%
	集中竞价	2020 年 11 月 10 日	619,700	183,537,030	0.34%
	集中竞价	2020 年 11 月 16 日	514,000	183,537,030	0.28%
	集中竞价	2020 年 11 月 25 日	700,000	183,537,030	0.38%
	大宗交易	2021 年 2 月 10 日	1,050,000	183,537,030	0.57%
	集中竞价	2021 年 4 月 22 日	1,153,400	183,537,030	0.63%
	集中竞价	2021 年 4 月 23 日	462,000	183,537,030	0.25%
合计			8,784,570	--	4.80%

2、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金炯	合计持有股份	19,805,298	11.00%	11,020,728	6.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756,132	0.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05,298	11.00%	10,264,596	5.59%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首发前限售股）于2018年1月12日解除限售后，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金炯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10日	21.05	619,700	0.34%
		2020年11月16日	21.06	514,000	0.28%
		2020年11月25日	22.17	700,000	0.38%
	大宗交易	2021年2月10日	12.37	1,050,000	0.57%
	集中竞价	2021年4月22日	23.16	1,153,400	0.63%
		2021年4月23日	22.77	462,000	0.25%
合计			--	4,499,100	2.45%

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金炯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6%，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炯

2021年4月23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深交所和上市公司办公地，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以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
股票简称	和胜股份	股票代码	00282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炯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街道弈翠园紫马岭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持股数量: 19,805,298股 持股比例: 11.0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股 持股数量: 11,020,728股 持股比例: 6.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截至2021年4月23日 方式: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金炯

2021年4月23日